

2025年澄城县尧头镇蔺庄河村标准 化生猪养殖产业圈舍建设项目

施 工 合 同

工程地点：尧头镇蔺庄河村

工程内容：本项目为2025年澄城县尧头镇蔺庄河村标准
化生猪养殖产业圈舍建设，主要建设为新建圈舍2栋，
每栋圈舍面积1350平方米，及场地平整基础设施建设。

二、工期

施工工期为：180日历天，合同签定即行开工。

三、工程造价

本工程合同价为包工包料，含税总价，包干使用，

甲方：澄城县尧头镇人民政府

乙方：陕西龙首亿纬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五月

施工合同

发包方（甲方）：澄城县尧头镇人民政府

承包方（乙方）：陕西龙首亿纬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为明确双方在施工过程中的权利、义务，经双方协商自愿签订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2025年澄城县尧头镇蔺庄河村村标准化生猪养殖产业圈舍建设项目

工程地点：尧头镇蔺庄河村

工程内容：本项目为2025年澄城县尧头镇蔺庄河村村标准化生猪养殖产业圈舍建设，主要内容为新建砖混钢构猪舍2栋，每栋圈舍面积1350平方米，及其他相关基础设施施工。

二、工期

施工工期为：180日历天，合同签订即日生效。

三、工程造价

本工程合同为单价合同，合同总价为：壹佰柒拾捌万元整（¥：1780000元）。在具体实施中以签认的完成工程量乘合同单价进行结算，合同单价以最高限价评审单价为准。

四、付款方式：工程开工，乙方进驻工地预付合同总价的30%做为工程预付款，依据工程进度拨付工程进度资金，最高不超过合同总价的80%，工程完工验收合格后付至合同总价的97%，年质保期满后无质量问题结清余款3%质保金（无息）。

五、工程质量及验收标准

- 1、乙方必须严格按照本工程设计进行施工，如工程需变更时，需甲方同意后方能在工程竣工后计入结算总价。
- 2、工程质量必须达到国家现行施工及验收规范以及甲方的要求，由于乙方不按规范规定操作所造成的返工，其返工费用由乙方负责，所造成的材料浪费及经济损失全部由乙方负责承担。

六、下列文件应视为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1) 本合同及各合同附件（包括补充协议）；
- (2) 最高限价审核的批复；
- (3) 技术标准、规范和有关技术文件及合同技术条款；
- (4) 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七、双方责任

1. 甲方责任

(1) 甲方负责办理项目审批等相关手续，并负责施工场地的提供，排除施工障碍的协调。

(2) 对工程进度、质量进行监督检查。

(3) 组织有关单位对工程进行竣工验收。

(4) 按时支付工程款。

2. 乙方责任

(1) 负责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承担一切风险，满足甲方工程的需要。

(2) 乙方进入甲方要求场地施工，应服从当地对治安、卫生、环保、社会保险等工程建设的统一管理，并按有关规定缴纳费用以及因违反相关规定而造成的罚款。乙方按

照国家和当地政府有关规定应采取的任何必要安全防护措施已包含在乙方的合同价款当中，甲方不另行支付。竣工后甲方委托乙方办理项目手续的相关资料等，以备留档。

(3) 乙方提供的主要材料、设备必须有质量合格证等相关证件方可用于工程，对材料改变或代用必须经采购单位同意，并发书面通知和甲方代表签证后，方可用于工程，任何一方认为对方提供的材料需要复检的，应允许复检。经复检符合质量要求的，方可用于工程，其复检费由要求一方承担，不符合质量要求的，应按有关规定处理，其复检费由提供材料、设备一方承担。

(4) 隐蔽工程在覆盖前必须经甲方代表验收签章后，方可进行下一道工序。

(5) 遵守甲方施工场地的规章制度和管理，做到安全文明施工，做好成品保护，对甲方提出的问题应在24小时内予以解决或处理；遵守有关施工规范和安全操作规程，如发生安全事故，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积极采取有效的补救措施，如因此造成甲方、乙方或第三方人身或财产损失，全部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6) 采取有效的安全保障措施，确保施工安全，包括悬挂警示标牌、装设围栏、配备安全人员等，并承担事故的全部费用和责任。

(7) 工程竣工后提供竣工验收技术资料两套，办理工程竣工结算手续，参加工程竣工验收。

(8) 已完工的项目，在交工前乙方应负责保管，清理现场达到建筑物无污染，现场无建筑垃圾。

八、安全责任

工程现场出现的一切安全事故及其一切费用全部由乙方

负责。

九、甲方对以上各条款有解释权。

本合同一式三份，甲方执二份、乙方执一份，均具有同等效力，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发包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Signature]



承包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合同签订时间：2025 年 6 月 11 日